

地獄見聞錄
冥問答錄

慧淨法師編





善導大師
彌陀化身
創淨土宗
楷定古今
本願稱名
凡夫入報
平生業成
現生不退



善導大師畫像

目錄

地獄見聞錄	6
-------	---

《地獄見聞錄》序	6
----------	---

地獄見聞錄	9
-------	---

一、寶光和尚 入冥所見	9
-------------	---

二、倓虛大師 陰府問辯	11
-------------	----

三、恒嚴法師 地獄見聞	18
-------------	----

四、心樂法師 地獄來回	25
-------------	----

五、奈何地獄 親身經歷	31
-------------	----

六、火海地獄 親身經歷	33
-------------	----

七、念佛一聲 地獄獸退	40
-------------	----

八、亡友託夢 念佛超度	42
-------------	----

九、印光大師 化度冤魂	43
-------------	----

十、印光大師 度地獄人	44
-------------	----

十一、侵吞賑款 直入地獄	45
--------------	----

十二、諦閑大師 顯感利冥	51
--------------	----

幽冥問答錄 58

《幽冥問答錄》序 58

幽冥問答錄 60

讀《幽冥問答錄》書後 84

輪迴問生死答客 七則 89

地獄見聞錄

釋慧淨 編

《地獄見聞錄》序

地獄是有是無？人果真會墮落地獄嗎？答案在哪一邊？

信口無憑，凡事要有根據，尤其凡夫智淺慧劣，若不眼見，難以置信。因此編輯《地獄見聞錄》，則事實擺在眼前，不得不信。

有關地獄事蹟，古今中外，記載頗多。而此《地獄見聞錄》雖僅選錄十二篇，然都是近代的真人實事，每篇簡短扼要，醒世力強；且其見聞者，多是鼎鼎有名的近代高僧，可說人格保證，公信力高。亦即十二篇之中，印光大師二篇、諦閑大師二篇、倓虛大師一篇、白聖長老一篇、寶光和尚一篇，另外兩位法師各一篇。此等高僧，語無虛假，

每篇事蹟，難可作偽；若以智見之，以理斷之，更見其真實不虛，不容置疑。

閱讀此書，便知地獄果報，儼然存在，六道輪迴，事可驗證；不論知不知、信不信、接受不接受，事實便是事實。《地藏經》言：

閻浮眾生，舉止動念，無不是業，無不是罪。

吾人之心，具足貪瞋癡三毒，既以此心動念云為，必然惡多善少。

《觀經》說：

以惡業故，應墮惡道，命欲終時，地獄眾火，一時俱至。

以此而言，吾人日日接近地獄而不知不懼，須至臨終方知悔懼。如

《大經》言：

大命將終，悔懼交至。

然恐已不及，故佛言：

一切眾生，皆是可憐愍者。

因此有生之年，應該預為準備，必使將來，永離地獄，不再輪迴。

想要達到這一目的，唯有「信受彌陀救度，願生彌陀淨土，專稱彌陀佛名」。則此人臨命終時，阿彌陀佛，與諸聖眾，現在其前；既得佛聖現前，便能心不顛倒，即得往生，阿彌陀佛，極樂國土。不但永斷生老病死、橫超六道輪迴，而且光壽齊彌陀、悲智同如來。

善導大師言：

**唯知目前貪酒肉，不覺地獄盡抄名；
一入泥犁受長苦，始憶人中善知識。**

又說：

**一切時中憶地獄，發起增上往生心；
誓願不作三塗業，人天樂報亦無心。
忽憶地獄長時苦，不捨須臾忘安樂；
安樂佛國無為地，畢竟安身實是精。**

釋慧淨 謹識

佛曆二五四八（公元二〇〇四）年七月十三日

地獄見聞錄

釋慧淨 編

一、寶光和尚 入冥所見

紹興樊江鄉廣仁寺，有一寶光和尚，俗姓陳，名幼清，家住紹興城朝東坊，很有善根，十四歲受人勸化，喫長齋，幾年後，道心增長，十九歲開菸葉店，叫店裡人都喫長齋，另給葷菜錢。

這年秋天，兩眼忽瞎，第二年，頸項害瘰癧，又害鶴膝風，聽說觀音大士靈感，臘月初一日起，每天五更時，跪在庭前露天中禱告，禱告了四十九天，沒有效驗，那時冰凍寒冷，家裡人怕他加病，勸阻不止，說大限到來，情願快死；壽數未盡，願賜快好，病好願出家作和尚。又許願放十萬生命。

第二年正月底，五更時，正哀苦禱告，忽昏倒，見一男子來，叫道：「陳先生，你有病麼？」又對他說道：「病是前世罪業的果報，你跟

我來。」幼清跟了他走過大路，兩邊都是黃沙灘，房屋很多。走了一里多路，到一地方，有大廳七間，中一間設有公案，椅子兩張，一白髮婆坐在左邊，一黑髮婆，坐在右邊，黑髮婆起身走進裡面去。白髮婆叫幼清坐在右邊椅上，說道：「你要修道，曉得道字怎樣寫法？」

幼清說：「首字加走字。」白髮婆說：「不是，我說的道字，是三個直字。」幼清聽了，不懂；漸漸有些明白，說道：「我作生意，尋錢不少，怎樣沒有積聚？」白髮婆立起身，向左右看看，又坐下。引路人說道：「太太的意思，說轉眼是空。」白髮婆指廳外月洞門，叫幼清去看。走入洞內庭中，覺寒氣徹骨，庭後屋中，人聲嘈雜淒慘，有羊鴨雞鵝種種的聲音。裡面又有大廳五間，外有紅色木柵，中間放一公案；有一穿黃褂的人，坐在上面，一人跪在下面。又見兩人拖一赤膊大漢到柵內跪下，命將舌頭伸出，有兩個，一同常人一樣，一紫黑像豬肝，拖大漢的人，在袋中拏出鐵鉤，鉤了大漢的舌頭，又一人，拏小刀割大漢的背脊，幼清嚇得不敢看。忽一人很快跑來，要捉幼清，幼清嚇了逃走；前面有大河攔住，拼命跳過，驚醒。

作夢的第二天，身上發寒熱，有半月久，病漸好，一隻眼復了明。

他要出家，老母不肯。民國元年（一九一二）八月，老母死了，第二年二月出家，在廣仁寺剃髮，那年二十六歲；從此一心真誠修淨土法門，求生西方極樂世界；今年四十四歲。

寶光師親對我說這事實，叮囑我記錄了，登在靈感錄中勸化，報菩薩的恩。

（《因果輪迴實錄》陳寶慧居士）

二、倓虛大師 陰府問辯

1.到陰間去了

在當時（公元一八九一年七月），鬧時令症的人最怕鬧肚子，只要肚裡一響，瀉幾回肚，不幾天就要死！這種病在當時好像有邪氣一樣！

我在金同學家裡回去之後，到了天黑，就覺得肚子痛，內裏咕嚕咕嚕的響。我心想：「壞了！恐怕我也要死。」又怕母親知道了擔心，沒敢言語。於是把小掛脫下來，將腰圍上，就睡覺了。這時我心裡又害怕，肚裡又痛，不一會兒，就像作夢似的，把我痛過去了。其實，並不是作夢，而是自己死了還不知道呢！

雖然是死了，可是迷迷糊糊像作夢一樣，見來了兩個鬼把我架著，飄飄蕩蕩的，過了好些山，又過了很多的水，覺得在水面上，就飛過去了。

後來，那兩個鬼把我架到一個廟門口，像一個衙門樣子，裡面有很多的房子，那兩個鬼把我往屋裡一推，他說：「進去吧！」一副很兇惡的面孔，說話很憤憤的，「在這裡等候過堂！」

這時，我才明白我已經是死到陰間來了，心裡非常懊惱，非常難過！因憶起我母親的話，說我不好養活，這時才證明是不錯。

我在那裡等候了一個時間，胡思亂想的想了半天，四周陰沈沈的沒有一點兒聲息。回頭一看，屋子裡有一個管帳的先生，在那裡拿著筆不知寫些什麼東西，餘外更無他人。我想：死了不要緊，在我母親跟前，就我這麼一個人，如果我真的從此死了的話，我母親哭也哭壞了，這該怎麼辦呢？於是我慢慢的走到寫帳的跟前，想法子與他套交情，說近話：

「先生！」我很和藹很客氣的問：「我犯什麼罪，叫我來過堂？」

「不知道哇！」他答。

「在什麼地方過堂？」我又問。

「從這裡往後去，就是過堂的地方。」

「是誰管著過堂？」我一句跟一句的往下問。

「嘍！」他很驚訝的說：「你以為你還在陽間嗎？你現在已竟死了的鬼，過堂的時候要由閻王來問案，這點事情還不知道嗎？」他一邊說，一邊頭也不回的繼續往下寫。

後來我沈思了半天，又問：「我能轉生嗎？」

那位先生，對於我問他的話，囉哩囉唆的他已經聽膩了，當我問他「能不能轉生」時，他心裡很不耐煩的就順口答應了一句：「我不知道！過完堂你自然明白了。」說這話時，他依然低著頭往下寫。

在那裡又待了一會兒，我忽然憶起外道裏，誦經招魂一回事，究竟這事是真是假？有用沒用？就拿這話去問他，他忽地停住筆，回過頭來說：「這事不假，陰間確實有這回事。」同時他又指著牆上的木板說：「這些板上的位子，就是剛死過不久，提出來，等他的後人誦經超度的，如果過的日子太多，就不容易往外提了。」我看看他指的那些板子上，果然有很多名字，還有香紙經卷等，接著我又往下問：「什麼時候過堂？」他說：「你等著吧！閻王正在後面剃頭呢！」因此我

又聯想起小時候看戲，有胡迪罵閻，記得那位閻王是古衣古冠，前後晃旒，為什麼陰間的閻王也留辮子也剃頭呢？

2.與閻王的問辯

在那裡待了一個很長的時間，那兩個鬼，又來架著我從甬路上走過去，到了一所殿堂裡，那兩個鬼用力把我往裡一推，摔了一個跟頭，我便進去了，裡面黑漆漆的，什麼也看不見，只聽有人問：

「你是王福庭嗎？」

一種很陌生很粗暴的聲音傳到我耳朵裡，本來我的學名就叫王福庭，我知道這是閻王爺開始問案了，我便隨口答應了一聲：「是！我是王福庭。」

「你知道吧！你已經死咧！現在該送你轉生。」閻王繼續往下說。

我想：「轉生還不知道轉到哪裡去，既轉生，再想回家也回不去了，我母親不掛念我嗎？不哭壞了嗎？」事急智生，我又反問他：

「我有罪嗎？」

「你無罪！」

「我既無罪，何必費這事令我轉生呢？我母親就我這麼一個孩子，從小嬌生慣養，恐怕我死，我要不回去，她不惦念我嗎？她不哭壞了嗎？況且人生學好不容易，我今生也沒做壞事，剛剛知道要學好，如果讓我去轉生學壞了，還不如今輩子，這有多麼冤枉啊？」我這樣的辯駁著。

「壽限有定數，不能只依你！」閻王說。

「我在世的時候，聽說誦經增壽，我的經白誦嗎？」我又反問。

本來在原先我見過我舅父死過的時候，我怕死，曾經想過不死的法子。那時候有施送《高王觀世音經》者，說誦一千遍可以免災不死。我請了一本，那時候想：「大概是一氣誦完。」就用兩天一夜的工夫，把一千遍誦完了。自此以後，每天有工夫就誦幾遍，然亦不知死不死。

閻王說：「誦經不白誦，你本來壽限已到，現在給你增了五年壽，活到二十二，這不是誦經的功德嗎？」

「既然誦經有好處，請你放回我去，我再繼續去誦經；再延長我的生命，這不很好嗎？」

「嗯---」他有點不贊成的樣子說：「只誦這種經不成！」

我聽了他這話以後，心裡一沈思，大半還許能通融，既是誦這種經不成，必定誦別的經能成，我就應聲的說：

「如果放我回去的話，我每天念十遍《金剛經》」

本來在我們那個村裡，有施送《金剛經》的，我只聽說這個名字，究竟這部經有多少字，內容怎麼樣，我也不知道。閻王聽了我的話，就答應了。於是又命那兩個鬼，把我送回來。在路上走得很快，過山涉水，還是去時所走那條路。

回來之後，我很清楚的看著我們家裡的那座南屋，大門向東，進大門之後，聽我母親正在哭得很哀痛。我們家的三間堂屋，是一明兩暗，我內人正在當中那一間屋裡涮鍋，我的屍首在炕上順躺著，我母親守著我的屍首哭得要死要活，那兩個鬼，把我送回原來的屍首跟前，從後面一推，「你還陽吧！」

這時，我像做一個夢似的醒了，回頭看看外面，已經紅日三竿。

（倓虛大師《影塵回憶錄》）

三、恒嚴法師 地獄見聞

在日本侵華戰爭時，日本飛機亂炸我的家鄉——湖北省鄂城縣周圍。

我年廿二歲，父母帶著我們兄弟姊妹媳孫等，本擬趕到賀勝橋站搭火車至重慶，但母親終因不堪驚恐疲勞於途中而亡！父親離散，我與兄嫂等躲在金牛鄉下，日日思念父母，不知他們身在何處？故於每晚望月對空而拜，思惟如何才能得知父母所在！

三天後的一個晴朗下午，因思念父母，悲哀愁悶而昏沉！忽見一位莊嚴的出家人，手執拂塵對我說：「走呀！」「去那裡呀？」那位出家長者說：「你不是想看你的父母嗎？我帶你去呀！」並且叫我前行，我請長者前行，可是長者必叫我先行，我不好再違長者意而前行。只見路兩旁綠草如茵，整潔清新，不久面前現出一城，城門大且高，要仰頭而望，其鐵門上排列若干碗大的鐵釘釘著。

我與長者走進去，在門後有個大玻璃窗的房子。長者叫我稍等，他去登記，我問：「為什麼登記？」他說：「你還要回去呀！」在他登記時，我看見一位穿白府綢藍條對襟開領短衫長褲的青年為之登記，

一看那不是姨表兄嗎？我歡喜的叫「表哥！表哥！」奇怪！他為什麼如同不見不聞、不知不覺，若無其事，長者辦好，回頭又帶我走。

走不遠，看見一大片草原，臥著牛、馬、豬、羊、鹿等各種四腳獸類，無能計數。在路邊的牛都瞪著牛眼看我，我怕怕，不敢走，長者用拂塵一揚，牛頭就皆轉向裏面。我心想，這些動物都是活的呀！又往前行，見一片大叢林，樹上有許多各色各類，花色美麗的鳥，樹下則是許多雞、鴨、鵝等兩足禽類。再前行不久，看見姑表姐光著身體，僅在腰臀之間圍著一塊白布，坐在石頭地上，懷前抱著一個小嬰兒，長髮散在背後腰際，面上如同初醒未洗臉的樣子，而眼角仍留有眼屎。我叫「表姐！表姐！」她也同樣的不聞不知，頭亦不抬。

我無可奈何的又向前行，長者依舊在後。續行不遠，看見一大熱鐵煙囪上，有人緊緊抱著，已經如同石膏人粘在其上。我一看，這不是我們鄰居紀家少爺嗎？他為什麼在這受罪呢？長者答：「他壞了人家的女孩子（即是誘姦女孩子），所以受此罪報。」啊！在世上他家是

做木材生意的，很有錢，據說整棟倉庫裝的都是銀元，也常接濟窮困的人。那個少爺詩文都很好，為人做事也很灑脫，可是不為人知的色欲惡行，還是要自己接受果報的，可不慎哉？

再放眼前看，唉呀！青面鬼拿著大鐵叉，叉著人往刀山甩，其人身首破裂，腹破腸流。又有夜叉鬼破人腹的、挖心的、挖眼睛的，有鐵鉤鉤舌頭的，大油鍋炸人的，用鐵鋸把人從頭鋸開分兩半的，還有把人倒栽在大石磨中，磨得血漿溢流。其中更有叫喚、哀嚎、淒烈慘痛之聲發出，看得我眼睜不開，耳不忍聽，心中直顫抖。我沒有問長者，自思惟這是作惡眾生在接受慘痛的果報。唉！眾生！眾生啊！可悲可嘆！

我實不願看這些了，正好側面有條路，於是很自然轉過去，走、走，走了一條路，順著長老的指引，走進一棟房屋裡面，啊！赫然看見母親坐在床上，妹妹坐在媽媽身邊。我歡喜異常，叫著媽媽！奔向母親，想貼著母親坐。可是總是落空，沒有貼上，而母親亦是若無其事，不

知不覺。心中很難過，以為母親只愛妹妹，好似沒有我這個女兒，不知我的思念！

此時長者又叫我向前走，只好無可奈何走吧！長者對我說：「看你哥哥去。」我問：「他不是在坐牢嗎？」長者說：「他無大過，只是對於妻之不孝沒有加以教導，失去為夫應盡的責任。」過不久我們到一辦公所在，是棟樓房。心知哥哥在樓上，上了樓梯，即見哥哥坐在桌前撥算盤。我高興的叫著：「哥哥！哥哥！」。可是哥哥亦如前所見：表哥、表姐、母親、妹妹們一樣，不知不覺，不見不聞，不能通達。

長者又叫我走、走、走，似乎走了不算短的路程，感覺其境非常清幽廣大祥和，我自己也舒暢自在起來。到了一間黃色光亮的大房子裏，周圍是透明的門窗，只見父親在其中禪坐。看見我來了，說：「你來做什麼？」尚未答話，長者對父親頷首示意，父親亦點頭領會其意。我對父親說：「我不走了！」隨即歡喜的坐在父親右側，而父親雖未

言語，似已知我的去處。不一刻，長者又示意要我走，無可奈何的又走出來了。

不久來到一橋前，橋寬約四、五寸，腳才踏上去，又縮回來，怕！怕！長者輕動拂塵，說：「不要怕！」於是我再踏上，似乎橋很堅固，不搖不動，也就向前直行。向下一望，唉呀！在紅紅的血水裏，有許多分不清楚是男是女的人頭蠢動著，人人都未穿衣，又有蛇纏繞其身，蠕蠕而動。我問長者：「這是怎麼一回事？」長者答：「這是淫欲、生產、血污池呀！」「那該怎麼辦才好呀？」長者說：「修呀！」我問：「要怎麼修呀？」長者：「不要生孩子！諸惡莫作、眾善奉行！」我似乎明白的「噢」了一聲。又向前走，不久，再看下面，呀！藍藍的，是水？是天？抬頭仰望，水天一色，就如同萬佛聖城的夏日，晴空萬里，藍而透明。正看得神往，長者推我一把，我身如皮球滾、滾、滾得心驚肉跳，眼睛睜開一看，原來靠在床頭上，衣服給汗濕透了。心還在猛跳！原來是夢，回憶夢境，歷歷如真！

民國卅四年（一九四五年），中國抗日戰爭勝利，世界和平。我乃返鄉回故居，進入第三重的客廳上，所供的靈牌果然有表兄、表姐、胞兄三個靈位，姑媽和嫂嫂拉著我的手，哭訴戰爭別後的經過。先是安慰她們，待她們停止哭泣時，我問表兄死時是否穿白府綢藍條子的對襟短衫長褲呢？姑媽緊張的握著我的手說：「孩子你不會死吧！你怎麼知道呢？」我說：「我看見他們哪！為什麼不給表姐穿衣服呢？」姑媽又一遍的說：「孩子！你不能死，你不會死，神明保佑孩子平安無事啊！」我告訴他們我去陰間看他們的經過！「已經是兩年多前的事了！我現在不是好好的回來嗎？」姑媽心神稍安，告訴我表兄斷氣時是穿藍條白府綢短衫長褲。「表姐產後十幾天，天氣很熱，要我給她洗頭擦身。剛洗完頭，將髮梳好，正待洗身時，發覺好不對勁，急忙找塊布給她蓋著下體，就在此時斷了氣，過數天後，孩子也死了。不過裝棺之前，我都給他們穿著壽衣袍，棺內鋪蓋得很好哇！他倆夫妻在同一月中去世的！」

表兄表姐原來是夫妻，也是姑媽的女兒、女婿，家中雖有錢，可是死後的穿戴、舖蓋已無益於亡人了！生前雖是夫妻，死後由於業報不同，各居異地，互不相知了！母親與妹妹好像在陰間過生活。唯有父親生前念《金剛經》，並且打坐，秉承儒家精神教育女兒——「非禮勿言、非禮勿視、非禮勿聽、非禮勿動」；「寧可人負我，不可我負人」；「以恕己之心恕人，以責人之心責己」等甚多，因受父母之教誨，耳濡目染已成習慣。今日學佛雖無成就，但這些道理皆令我感覺自在，受用無窮。又因父親生前學佛，故能與我相見相通，此與其他人尤為不同。

又學佛後，念誦《地藏菩薩本願經》，乃知道那水天一色原來就是鹹水海，而帶我至陰間探望父母的那位出家長老，同修們都說那就是地藏王菩薩。

（原載《智慧之源》）

四、心樂法師 地獄來回

【原編者按】此篇係作者心樂法師親身經歷，發生於一九三三年的浙江省睢陽縣。

驀然，竟也匆匆又走過了五十個年頭，埋在底層裏的記憶，已嵌上無數歲月的痕跡；寒暑易逝，卻嘆日子的短暫，而夢裏的一段也是如此……。

1.慈航渡苦

那一剎那，我像一隻蛻不了的蟬，在蟬殼中哀哀的叫，懦弱的蠕動，在窒息的空氣裡掙扎；海水的沖擊、侵蝕，壓迫形成翻騰的波濤。我呼嘯著，嘶吼著耶穌、耶穌來救我，無論我如何的喊叫，卻得不到四周絲絲的回響……。

路旁觀音菩薩的形象，迅速閃過腦際，我又重新叫出觀音的聖號；隨著叫聲，眼前的海面，出現一艘載有許多不知名菩薩的船。菩薩救

我！菩薩救救我！觀音菩薩甩了甩手中的楊柳；霎間，我已來到船上
站在菩薩旁，脫離了那場生死的爭奪戰。

2.親歷業海

無形中，我被一個老婆子（我直覺地如此認為），帶進一個周圍如
鋁顏色一樣，昏暗濁重的地方，有數不清的隔間，傳來許多苦楚的啼
哭聲……斷斷續續，淒涼萬分。

首先，看到一個正方型的大隔間裡，刑人被綁於中央，交替被來自
四個角落的尖型刑具撞擊鞭打；身上的肉裂開條條，鮮血斑斑，只聽
到無力瘡啞的呻吟。再次看到身體兩邊繫有鐵繩的人，被左右的獠牙
鬼差如拔河似的拉，慘聲連連……。

儘管老婆子一直告訴我他們的業報，我卻一句未曾入耳，只感覺心
力交瘁，懼怕退縮不敢目睹。緊閉雙眼，深深在心靈烙上一道不可磨
滅的痕跡。

3.十殿閻王

睜開眼睛，不知什麼時候，堂上坐了一位眼神極冷，一付冷酷輪廓的青面閻王。鎮定情緒，我趕忙下拜，求他讓我回去。閻王沒有理我，也沒開口。殿堂的相貌，卻一殿又一殿輾轉出現在我眼前；我就這樣一殿又一殿一直拜下去。直到第九殿時，殿上閻王開口對我說：「再賜予妳五十年的壽命，回陽後，把妳所見警戒世人。」我叩頭拜謝之時，突然想起兇悍的嫂子；再抬頭望閻王。閻王似乎洞悉我的心事，又告訴我說：「妳將有一位好丈夫。」此時，我才安心舒了一口氣。

4.登臨淨土

不知不覺中，我又來到一個柔和安詳的地方。人人臉上都掛著微笑。周遭充滿鳥語花香，清流激湍，令人怡然陶醉。聞不到車馬的喧嘩聲，這份寧靜，使我忘了前面的恐懼及震撼。

遙遠望去，眼端出現好多蓮花。蓮花上出現好多各種不同姿態的菩薩。站著、坐著、蹲著……，佈滿了眼線中的世界裡。溪畔垂柳飄揚，

翠綠的蓮蓬烘托粉紅的花瓣；菩薩的英姿，色海變幻，天樂繚繞，我已忘了置身何處？

更有那用七寶飾成的塔，金光閃爍，莊嚴無比，裏面阿彌陀佛的金像，塑立在闊大講堂的前方。我欣喜的叫出——我要在這裡，我不要回去了。聲音的彼落處，出現一位拿龍頭拐杖的老夫人，說道：「妳！現在還不能留在此地。這裡都是皈依三寶的佛弟子，妳以後再來吧！妳母親還在家裡等妳哪！」聽到母親，執拗不肯的態度才軟下，低頭默肯。

5.得遇亡父

抬頭之際，我又躊躇站在一個不知名的地方，正當我滿臉疑惑時，我看到已逝去的父親。爸爸來到我的面前，我們彼此高興寒暄著，也同時遇到許多已逝的親朋好友。我跟他們講了好多話，覺得又渴又餓，我向爸爸要水及東西吃。爸爸說：「我們這裡沒有水喝，水源有鬼吏把守控制，我們只能飲溝裏的污水，只能吃人丟棄的食物、祭品，更

有時偷取雞鴨及糞屎吃。此地不是妳應該來的，趕快回去吧！」我正想再開口問爸爸時，一位金人對我一指，只覺得眼前一黑，我又回到世間，重拾回生命的氣息。

6.後語

十九歲那年，因意外而亡；三天後，我又奇蹟似的活過來。其中的轉變，使我把信仰三年的耶穌否定掉！五十年來，也歷經人事滄桑；世間的榮華富貴，榮辱、憂寵也如船過水無痕跡，遠了！遠了！一切也如鏡花水月的虛幻而不實……。夢中的極樂，促引我剃下三千細髮，放下塵勞求歸佛界。

倚仗佛菩薩的力量，五十年的歲月，雖然已經過去了，但我仍然健康康活著。感念菩薩的加被，在法味溫馨中，拋掉塵俗的齷齪，心中清淨無垢。願此感言與一切有情，同求淨土，同歸極樂。

五、奈何地獄 親身經歷

一九九八年六月，六十六歲的姜金蘭，講了她的一段親身經歷。

姜居士八、九歲還是一個小姑娘的時候，有一次附近唱大戲，她帶著弟弟到戲台跟前去玩，不小心讓弟弟在戲台上拉了屎。這在當時被認為是得罪了神靈，唱戲的名角大怒，把小姑娘訓了一頓，還不依不饒。有人從旁邊勸解，你別嚇唬她，她是姜善人的孫女，叫她爺爺給神上禮賠罪不就行了。有人把這事學給了姜居士的家裏人。

姜居士回家後，她母親對她說：「妮，過來幫娘搓根線。」小姑娘剛走到跟前，她母親就用一根布條勒住了她的脖子。用姜居士的話說，她當時是一掙就往外跑。

跑著跑著，沒有路了。只見一條大河，黃泥漿水翻翻滾滾，水很黃很混，有很多男的女的光著身子披頭散髮在裏面「洗澡」，一邊洗一邊還亂嗷嗷叫。小姑娘害怕，一扭頭，看見一位老婆婆頂著棗花手巾在賣糊辣湯，這才感到又饑又渴，偎到跟前問：「叫我喝點不？」老

婆婆說：「去！沒有你的事。」「叫我喝一點。」「一點也不叫你喝，趕緊走趕緊走！」姜居士再往其他地方一看，只見一些人，正把有的人往油鍋裏面扔；把有的人掛在鐵架子上，像殺豬一樣用刀砍；還有兩人把一個人的頭往磨眼裏塞；還有把人大卸八塊的；還有把人往石臼裏塞……小姑娘嚇得直往後退。

這時過來一位老頭，雪白的鬍子到胸口，紫袍白領，黑口雲頭紫鞋，拄著一根龍頭拐棍，見到姜居士就說：「你這個小閨女，怎麼跑到這來啦？到處找不著妳。」姜說：「我上哪去，那邊還有炸人（烹的意思）的、還有殺人的。」老頭說：「上您爺那去。」姜又說摸不著家，老頭讓她拉著他的拐杖，閉上眼。她一拉老頭的拐杖……只覺得忽地一下子，醒過來了，發覺自己躺在自家的西屋裏，脖子上還纏著根布條。這才明白是她母親因為生氣，把她勒死過去了。

她跑到爺爺那裏，前後一學，姜善人掉淚了：「我苦命的乖乖，你
去的是鬼門關呀！」後來，她爺爺為了感謝「土地爺」搭救（他們認
為是土地爺），還燒了一大盤香。

（節錄自《淨土季刊》二〇〇三年冬季刊

<奈河 一位居士的親身經歷>徐冉）

六、火海地獄 親身經歷

1.死了十一小時

當大家在為工作而忙碌時，「哇！」在中國上海市某工廠做工的王
建先生。在操作機械時，由於一時的疏忽，皮帶竟然被轉動的機器捲
入，整個人飛出掉在數米遠的混凝土上面，掙扎了一會兒後就斷氣了。
然而為了慎重起見，先將屍體搬進醫院後，確認人已經死了，然後送
到家人所為其準備的位於郊外的一間房子。唯恐身體放久了會發出臭
味。於是立刻準備出葬，並請和尚唸經，同事和鄰居們都來參加此次
追悼會。

大家對於王建的為人非常的敬愛，因為他平時做人很好，做起事情也非常盡責，外人託付的事更是辦得盡善盡美。因此，沒有一個人不憐惜他的死亡。到了夜晚時刻，來參加追悼會的人都一個個回去了，場面變得非常冷清，只剩下家人守在旁邊。

當家人正在感傷時，王太太忽然說：「大家節哀一點，有人的呻吟聲。」王太太朝黑漆漆的窗外望去，此刻夜已深了，除了颯颯的風聲外，並沒有什麼動靜。「這就怪了，難道是我的耳朵聽錯了嗎？」王太太以為自己傷心過度而聽錯了。

「不！沒有錯，我也聽到了。」此刻，家人們都停止哭泣了，彼此對看著。這個時候又聽到「唔唔唔……」這次的聲音比較清楚，而且並不是從外面傳進來的，而是從旁邊……。

「唉唷！」大家異口同聲，不約而同的驚叫著，這真是天大的怪事。逝世的王先生正在呻吟著，並像打哈欠般的伸出雙手。王建從死神的

手中脫逃出來，整個人完全復活了。這是一九七四年九月十九日所發生的事。

「啊！爸爸。」籠罩著的憂愁頓時消失了，代之而起的是全家的歡樂。大家合力的將王先生抱起來，並高聲的歡呼他的再生。這驚人的消息，馬上傳遍整個上海市。

由於好奇心的驅使，很多人都抱著許多疑問來詢問王先生所經過的「死後的世界」。

「唉喲！天底下怎麼會有這種事，難道他是精靈不成？」王建簡直不相信自己所看到的情景，然而在這走投無路之下，最後下定決心走過去試一試。

於是鼓舞起勇氣把身體向崖一碰，奇怪他也像別人一樣，一下子就通過了。這可把王建嚇了一大跳，想不到自己的身體竟然能穿崖，難關總算過去了。

但是此刻卻叫了一聲「哎唷！」立刻停止腳步，動彈不得。

2.人一個一個掉下去

過了懸崖後，本想是一條平坦的大道，然而卻出乎意料之外，前面竟然是一片熊熊的火海。——「地獄的火海」

王建看到眼前一片地獄的火海，立刻停止腳步，全身不能自己的一直發抖。旺盛的火焰，一直向上衝，把眼前染成一片火紅。附近都是火，並不時的發出哄哄的燃燒聲音，那種火勢熊熊逼人的樣子，好像要把整個人吞噬掉。火焰猖獗的場面實在令人怵目驚心，根本不敢越火海一步。

正在危急的當兒，他的背後出現了一個男人，並跟王建擦身而過，臉上毫無表情的走向火海。正感到懷疑的當兒，仔細一瞧，原來火海中有一條窄橋掛到對岸，這是火海中唯一的生路。

這一窄橋上，有許多人正戰戰兢兢的走著，他們一面用手擋住火焰，唯恐身體被燒到，一面十萬火急的通過火海。但是，橋太窄了，旺盛的烈火都撲到橋上。正通過的人，有的被火觸傷而掉進火海裡。儘管這也是一條坎坷的道路，順利通過的機率實在是很小。

王建靠著本能思考著：「若能通過這一條窄橋，那我就能再生了。」在這死後世界的死人，雖然他們已經來到另一個世界，但是為了求得再生，儘管機會非常的微小，可以說是毫無希望。但仍不懈怠的努力著。

臉泛著蒼白，好像心有餘悸似的。他約死了十一小時，然而對他所經歷的另一個世界，仍非常深刻。每一個情景還歷歷在眼前，下面是王建所看到的死後世界。

3.通過山崖？

當我醒來後，看到自己躺在很熱的砂地上，我感到很陌生，竟然不曉得身處何地。心裡想要爬起來，但全身疼痛。「喂！這裡有人嗎？趕快扶我起來，有沒有好心人來救救我吧！」

儘管我的聲音喊得變啞了，仍得不到一絲絲的回答，看來這附近沒有人的蹤影。此刻身體越來越熱了，我心裡想著，若是不設法離開此地的話，必定會被這高溫給灼死。我作夢也沒有想到，自己會死在這炎熱的沙漠裡，這實在太可怕。

正在苦惱時，忽然有人在觸摸我。抬起沈重的眼皮一瞧，是個全身裹著白布的老人。

「你是誰？」我很好奇的詢問這神秘的老人，然而這老人只望了我一眼，又沈默了。對於我所問的，完全不加以理會。正在疑惑不解，為何在沙漠中會出現這個古怪的老人。奇怪了，剛才全身的疼痛完全消失了。

這真是奇蹟，整個人解脫了束縛，全身輕鬆起來。「謝謝您，老公公。」當我很感激的要向老人道謝時，他已經不知道在何時就已消失了。都怪我一時得意忘形，竟忘了救我一命的老人。

由於全身恢復了體力，於是我又振作起來，在沙漠上不斷的走著。當走到一段路程時，前面有崖擋住去路。

正在猶豫不決時，忽然從後面來了個人影像，毫無阻擋的一直穿崖過去。眼前的山崖並不能擋住他的去路。

掉進地獄火海的人陸續在增加。王建看到這種驚險，恐懼的鏡頭，簡直不敢逼近一步，唯恐掉進火海後，就萬劫沈淪，永不復生了。但是，後面的人陸陸續續的湧上橋上，想要退縮也不可能了。在這不得已的情況下，唯一的辦法也是唯一的生路，只有前進而已。

「好！試試看吧！」王建拋開一切的顧慮，頭也不回的往前衝，腳下的火焰愈來愈旺盛，好像無數隻的野獸在怒吼著。太熱了，王建全

身好像被火烤著，頭髮也引到火，不停的燃燒著，整大片的皮膚也被燙傷了，他像一隻瘋狗似的不停地往前跑。

他的前後，陸陸續續有人掉進火海中，使得他的意志力大受動搖。

「振作一點！」他無時無刻不在勉勵自己。

在筋疲力盡之時，雖然有幾次很想休息，但一想到家中的妻子，便提起精神，繼續的跑著。「哎！實在不行了。」當他心裡正在頹喪的時刻，忽然他的眼睛一亮，橋的對岸竟然在不遠的前方。還剩下一點點的路程，就可以脫離這片火海了。

然而，過橋後，他的疼痛及傷痕竟然消失了。而且還有種很虛幻感覺，整個身體一直往黑暗的洞穴墜落著，不知過了多久，才落到穴底。這時精神立刻大振，他很驚喜自己竟然活過來了。

（原載《神秘雜誌》第三七期）

七、念佛一聲 地獄獸退

人道也有到地獄中去工作的。大約在數十年前，在蘇州有一位洪居士，他在十幾歲時，有一次昏倒在地，他家裡的人，急請醫生來治療，醫生在他身上打針灌藥，但是不能發生效果。在他身上仍是熱的，只是昏迷不省人事，家人不敢收殮；經過了三天，他自動的醒轉來。

在他倒下的時間，他就被二個陰差請去，到地獄去辦公；醒回來以後，亦沒有把這件事告訴家人。但是，從此以後，一年至少要去十多次，每次都是三兩天。因為常常如此，他家中人也認為常事，知道他是個陰差，也不十分驚惶了。

他對地獄眾生中的痛苦，十分明瞭，他有時與大德高僧請益之時，就有透露一點，但在講的時候心裡仍有餘悸。

他是個虔誠的念佛修行者，他有一次告訴家人，一句「阿彌陀佛」在陽間似乎是極平常的，可是在地獄中卻能發生很大的效力。

他敘述過去：有一次見地獄裡突然出現了一個白鬍子的和尚，相貌非常莊嚴，手執拂塵。走到閻王殿，閻王見到，都從座站起，向他致敬；他在地獄中可以暢通無阻。他見地獄眾生受苦，不時口中念佛，但是很奇怪，只是他一聲佛號出口，地獄中的苦具便立刻停止。

有一次，這位洪居士看到一群猙獰的野獸正在追逐一個相識的人，那人惶恐萬狀，拼命逃向洪居士身邊，那群野獸在後面追趕過來，洪居士連忙也學那位和尚，高聲念了一句「南無阿彌陀佛」，居然也發生效力，那群野獸立刻退卻。

所以洪居士知道念佛的好處，就非常虔誠的念佛。

（白聖長老《往生念佛文講話》）

八、亡友託夢 念佛超度

李柏農居士說：有潘君是老同盟會最有力的人，他夫人也是革命人物，現在很明白從前的錯處，每想起從前的言論，自打嘴巴。

五年前，告訴柏農居士說，午夜夢見死去的同黨朋友某人，帶了枷鎖，說在「地府受刑的苦痛，求念佛超度。」

亡友的妻子，也連夜夢見丈夫是這樣情形，並說是仗祖宗作佛事的功德，才能託夢，因勸亡友的妻子喫齋，替丈夫念佛。這時潘君正在管理廣州孤兒院的事，帶了亡友的子孫到院教養，並教念佛，超度他父親。

隔了幾個月，亡友的妻子，又夢丈夫來，枷鎖比前減輕，穿白色衣，不是赭色衣了，對妻子說：「蒙佛力加被，罪已減輕。」並說「親人念佛超度亡魂，力量最大；叮嚀妻子，加緊念佛，不要懈怠。」友人的姓名，未肯說出。

（《因果輪迴實錄》聶雲台居士）

九、印光大師 化度冤魂

師（印光大師）云：「某夕有一女鬼，現苦相跪關前求救，自謂係某省某縣人，夫某性毒辣，致我死於非命，至今含冤未伸。夫某已來函請求皈依老法師，來信已在途中，明日必到，他若得皈依三寶為佛弟子，我即永無超昇之日，懇求老法師萬勿准許。」哀求不已。

余示以「恩怨本自平等，善惡了無自性，既遭惡緣，宜求解釋，免得世世酬報，汝應發心皈依三寶，余可代汝求法力加被，汝可從此解脫，並諭知汝夫為汝超荐。」鬼唯唯，次日果有求皈依之某。

（《印光大師全集》第五冊，二七四九頁）

十、印光大師 度地獄人

再次某母死亡已久，忽示夢其子云：「我罪惡深重，苦報難受，非仗三寶力加被，不得解脫，望代我往求老法師賜予超荐，即可免苦。」

某來竭誠向余哀求，因某母既深信三寶功德，其子亦有孝心，當允誦經迴向，以遂其願。囑某閉目長跪合掌，觀照母受苦難，聞經解脫。某於聞經中間閉目忽見大火，開眼視之則無。當夜某又夢見其母，謂尚未離苦，仍須再求印老人慈悲。

某又叩關再請，余知係開眼之咎，詰之果然。允再誦經，囑勿再誤，某謹遵。復夢見母云：「謝謝老法師，我已得度了。」

（《印光大師全集》第五冊，二七四九頁）

十一、侵吞賑款 直入地獄

有一位姓程的程某，是一個官宦人家，家裏很富足。程某在上海故去了，他還有一個太太，念夫心切，自從夫君死了以後，整天哭的要死要活，想要與夫君再見一面。那時候在上海有一個法國人，會「鬼學」，能夠把新死去的鬼魂招來，與家人重行見面談話，一次要一千塊錢。程太太因為家道很富足，化一兩千塊錢也算不了什麼，只要把夫君招來見見面，這就心滿意足了。於是請法國人到了家裏，晚間，

在大客廳裏擺好壇，把電燈一熄，法國人就在裏面掐訣念咒，約有一點鐘工夫，電燈完全又開了，但沒見到鬼來。洋人說：

「咳！這個人很難找，在陰間找了半天也沒找到；後來見他在地獄裏，無論怎麼叫他，也叫不出來。」

程太太自從夫君死了以後，心裏疼的吃不下飯，巴不得趕緊把他招來見見面、談談話。誰想出乎意料之外，自己的夫君不但沒來，而且洋人還說他下地獄，程太太聽到這話，不由得怒從心出，火了！

「你這個洋鬼子玩藝兒，真會騙人！」程太太惱憤憤的說：「我丈夫一輩子樂善好施，蓋廟修橋，不升天也就夠冤枉了，為什麼反而下地獄呢？你這不是故意污辱我們嗎？」

就這樣把那個洋人申斥一頓，那位洋人，因為當時不能給他拿出證據來，所以也沒法子辯駁，白受了一頓氣。

程太太氣不過，仍然直叨咕，洋人也實在忍不住了。

「好啦！你如不信的話，如果你另有新死的人，我可以給你找來，作個證明。」

「別人我不要，只要我丈夫！」她仍是氣的要死的樣子說。

程太太有一位大兒子，剛在窯子裏死了不幾天，說這話時，從旁有人想起程太太的大兒媳婦說：

「大少爺不是剛死了不久嗎？既然他現在能招魂，可以借這機會，叫少奶奶花幾個錢，把大少爺的魂靈招來，一方面可以說說話，一方面還可以證明這件事。」

有人把這話告訴大少奶奶，大少奶奶恐怕程太太不樂意，打算自己花錢，所以先給程太太商量一下，程太太說：

「你們的事情我不問！」

洋人也在旁邊插嘴說：「要願意再作的話，我可以減價算五百元。」

大少奶奶很年輕，男人又剛死過，心裏正在很哀痛的時候，也很想把他招來見見面、說說話，安慰一下自己的心。就是花上五六百塊錢，也算不了一回事。於是就把死者的生辰八字，以及死的日期開好，一切都準備好了以後，洋人重行登壇去作法。

這一次不像上次一樣，登壇不一會工夫，鬼就來了。來的時候，先在桌子底下哭了一頓，以後又說話，他的女人問道：

「你是某人嗎？」

「是！一點不錯。」

「你在陰間怎麼樣？」

「因為我剛死過不久，還在疏散鬼之類，未受拘禁，過幾天恐怕一點名，就要受拘禁了。唉！我在世間的時候，整天花街柳巷，吃喝嫖賭，不做正經，造下這種孽，覺得很對不起你。現在我已經走到了這步田地，也沒辦法，除非你們能做功德念經超度我。在我那件衣服裏，還有一張支票，你可以到銀行取出來，家裏的事，你多費心，要好好照管孩子。」

有人到那件衣服裏找一找，果然在口袋裏有一張支票。這時候在旁邊看的人，又把他的小孩子抱來，故意讓他問：

「你是我父親吧？」

「是！乖孩子，你好好聽你媽媽的話。」

這時，鬼也哭，家裏的人也哭，弄的客廳裏一片哭聲。尤其是他的女人，幾乎哭的不成聲。後來她在極端的悲慟之中，忽然又想起，剛才要請他老太爺的事，又問：

「最初請咱父親，為何不來？」

「聽說他已經到地獄去了。」說這話時，鬼的哭聲更大，程太太在旁邊聽著也沈不住氣，忽然插嘴說：

「你父親一輩子行好作善，重修某隱寺，創修某佛寺，捨茶捨藥，廣作佈施，印送經典；他有什麼孽，還得下地獄！」她一邊說，還一邊著急的了不得。

「我問過他。」鬼對程太太說：「聽說因為我父親原先困窮的時候，在北京做官。有一年正值山西年歲不好，鬧饑饉，皇上派他到山西辦賑濟。國家發了六十萬兩銀子的賑濟款，我父親違法貪污，完全入私囊了，因此餓死了成千成萬的人。後來朝廷又派專使去調查，我父親又行了幾萬兩銀子的賄賂，把這件事情就掩飾過去了。因此，罪孽太大！所以到陰間沒有幾天，就轉到地獄裏去了。」

「你父親一輩子做的善事也不少哇！就是有罪的話，將功折罪，也不至於下地獄吧！」

「哪——他的功固然有，究竟抵不過他的罪。有功德將來可以上天去享福，那又是一回事；而現在所欠的這些成千上萬的人命債，還得先要來補償。」

程太太聽到這話，更加火了！

「既然作善事沒好處，我們還行善作功德幹什麼！趕快！派人到某佛寺，把寺拆掉，把那一些僧人完全趕跑！」

這一幕中法合演的鬼劇，到這裏算完了。末了，弄得某佛寺，卻內外都不安起來。

（倓虛大師《影塵回憶錄》諦閑大師述）

十二、諦閑大師 顯感利冥

我再舉一件與印光大師同時的公案，民國七年（公元一九一八年），諦閑大師在北平講經（以下接錄倜虛大師《影塵回憶錄》）：那時正趕上北京的乩壇很盛，有一位姓白的白城隍，在西城琉璃胡同錢宅降壇，自言每天到法會去聽經，其中有聽不懂的地方，擬請諦老親自到壇上問一問、談一談。起初諦老去不去還在猶豫，若以我（倜虛法師自稱）的意見，那都是外道門，可以不去。但仁山法師以好奇的心理，無論如何，要慫恿諦老去，我在諦老跟前得算資格淺的人，戒蓮更不用提，最後也沒攔擋住，諦老就去了。

到那裡在乩壇裡用乩筆與諦老談話，非常客氣，一見面把諦老讚揚了一頓，並自稱每天晚上率領許多鬼魂去聽經，維護道場，其中已有許多鬼魂聞經聽法，受到度化。後來又陳述他部下那些業障重的餓鬼之苦，問教濟之法。諦老說：

「每年七月十五日觀宗寺辦盂蘭法會，晚上放燄口，用觀想力量，救拔一切餓鬼，不知能遠及北方否？」

白城隍聽到這話很歡喜，很感謝：說是諦老的觀想力量很相應，一定能達到。

白城隍臨壇講話之後，不一會，關聖帝君又臨壇。因為他的神力大，恐怕扶乩的人撐不住，說話時候，讓白城隍從中傳達。他也很客氣，稱諦老為先進，諦老不敢當，也稱他為先進。彼此客氣的談了一會話，隨又談到他在玉泉山顯聖，和他顯神通修廟的事。末了關聖帝君還對諦老說：

「以後不論在何處講經辦道場，都要去擁護……」

不一會周將軍（倉）也臨壇，他開首就問：

「我自東吳遇難之後，每過七天，身上就痛苦一次，能不能想一個好的法子，把我這痛苦來解除？」

諦老答覆他的意思大概是說：

「這是由妄想而成，若能以定的工夫，把妄想滌除；再能常發慚愧心，發懺悔心，把自己的宿業完全懺淨，這樣痛苦自然會消滅了。」說完這話，還與他受戒說法。徐蔚如居士把這事記成一本《顯感利冥錄》。

《影塵回憶錄》所記至此為止，這是倓虛大師親自見到，親自講出的事。徐蔚如居士寫的《顯感利冥錄》，我在北平曾見過，上面記載的當然更為詳細。

我恍惚記得那個乩壇不是臨時扶乩，而是經常設立，以白城隍為壇主，諦老與白城隍及關聖談話，不止一次，這一點我記不清楚了。但是我確實記得的，那書上還記著一段尾聲：是說關聖去後，諦老亦即回寓，乩尚未停。

白城隍忽然指出今日有許多身帶刑具的鬼魂，聽說有高僧說法，來此求度，現在法師已去，他們都不肯走。若就此停乩，這些鬼魂留在這裡，恐引起大家的不安。大家都慌起來，請白城隍帶他們走。結果

是帶也不走，勸也不走，趕也不走。時已夜深，白城隍不主張再請諦老回來，但也想不出好辦法。

眾人中有一人說：我們沒有法力，但是所學的經咒乃是佛祖傳下來的。我建議大家同持「大悲咒」，救度這些鬼魂。白城隍批：「可以一試」，於是大家息心靜慮，念起大悲咒來。

才得幾遍，白城隍批：「有意思，這些鬼魂都面有喜色了。」

又念若干遍，白城隍批：「這些鬼魂身上的刑具，漸漸脫落了。」

又念若干遍，白城隍批：「這些鬼魂身上已無刑具，都歡喜頂禮而去。」遂即停乩。

我確實記得《顯感利冥錄》上有這一段記載，文字當然不同，大意是不相遠的。《影塵回憶錄》上未記這事，我現在補寫出來，以見密咒靈感。

我再舉一件類似的事，也是那個時期，北平有一位能見鬼的人，某日在城南遊藝園見到幾個身帶刑具的鬼，跪在地下，手指所帶刑具，表示求救之意。他表示無有辦法，遂即躲避。鬼還追逐不捨，他迫於無奈，說我什麼都不會，只會持「往生咒」，試持幾遍看看。遂即舉咒，眼看那些鬼魂刑具脫落，叩首而去。他很驚異密咒之靈。

（蔡運辰《如是庵學佛謄語》）

【編按】「大悲咒、往生咒」既如是功德殊勝、感應神奇，則「南無阿彌陀佛」之六字洪名，不但字少易念，且功德比咒超越，非所倫比（見《念佛感應錄》便知）。蓮池大師說：「**專持彌陀名號，猶勝持咒，亦勝餘咒，亦勝一切諸餘功德。**」

又說：「**專持彌陀名號，即大神咒、大明咒、無上咒、無等等咒。**

又說：「六度萬行，法門無量；而專持彌陀名號，則種種功德，攝無不盡。」

彌陀示現之善導大師更說：「自餘眾行，雖名是善；若比念佛者，全非比較也。」

幽冥問答錄

《幽冥問答錄》序

佛氏「六道輪迴」之說，士夫拘於儒家門戶之見，罔加論列，而不知《易》〈繫辭〉云：「原始要終，故知死生之說；精氣為物，遊魂為變，故知鬼神之情狀」，則孔子固嘗言輪迴矣。又曰：「鬼神之為德，其盛矣乎！視之而弗見，聽之而弗聞，體物而不可遺」，則赫然有矣。

余少遊歐美，於宗教哲學，未及措意。然宇宙間，有此即有彼，有方即有圓，推之生滅、陽陰、幽明、人鬼，皆對演而立，事理固相融焉。基於斯理，則人世凡百官司，冥間亦當彷彿。

黎澍先生，年高德劭，法律界聞人也。自言為冥官多年，每從睡眠中處理案獄，與清光緒初葉符孝廉士龍事蹟相類，是走無常且代有其人矣。林參謀長黝襄，與先生善，所叩冥間情形綦詳，方主任委員覺

慧，錄成《幽冥問答》一卷，舉以示，余讀之瞿然而驚，慄然而省，
吾人一念善惡，竟通於鬼神耶！繼余自檢生平所作，幸無不可告人之
事，則又悚然而自慰。

語云：「高明之家，鬼瞰其室。」信哉信哉！余以此篇具有勸善懲
惡之功，於世道人心不無裨益也，因序數言，併付手民。

文昌雲照坤 謹序

中華民國三十三（一九四四）年四月八日

幽冥問答錄

黎澍 口述 林黝襄 手錄

1 問：先生昔年曾作冥判，然否？

答：然。世人聞之，皆以為怪，然自余視之，事屬平常，無足怪者。

2 問：此係何時之事？

答：係光緒庚子（一九〇〇）年間事，時余年十九。

3 問：所任係何種職務，屬何部下，職員若干？

答：屬東岳部下，然余始終未見東岳，僅於執行後將公事呈報而已。

余時任分庭庭長，另有陪審員四人，奉事鬼卒，不計其數。

4 問：任冥判幾年，每日皆往否，轄何疆界？

答：前後四五年，每日皆往，所轄為華北五省。

5 問：冥司何故以先生為判官？

答：余亦曾託同事調查其故，據云：余數世前曾為冥判，夙因所牽，故復為耳。

6 問：冥司有規定法律否？先生未習其律何能判斷無差？

答：似未見有規定法律，但提案判決，自中肯綮，初不費思考也。

7 問：先生所司屬何類事件？

答：余所司為人死後十個月以內之善惡事件，逾期則另有主者。

8 問：曾見閻羅否？

答：始終未見。

9 問：人之善惡，鬼神何以能悉知悉見，記錄無遺？

答：鬼神能視於無形，聽於無聲，人世間種種思想行為，鬼神自能悉知悉見，記錄無遺。又鬼神能視人頭上紅黃白黑等光，而知其行為思想之善惡。

10 問：罪鬼亦有狡辯者否？

答：極多，罪鬼對其罪惡亦必極力狡辯，及示以確實證據，始俯首無詞。曾審一鬼，作惡多端，蓋其人生前外修偽善，造陰惡，對其所犯，極力否認。余觀其罪如山積，證據確鑿，亟欲加刑，不意其鬼忽誦《金剛經》，左右陪審者見其頂現紅光，急請停審。余疑其受賄徇情，仍欲加刑，乃鬼誦經不已，左右亟請余肅立。余曰：「余為庭長，何以向罪犯肅立？」左右曰：「非也。此鬼頂上佛光已現，審之則有褻瀆，不如停審。」余時見彼等垂手立，狀極莊敬，因問曰：「此案如何辦理？」曰：「莫如判其投人胎數次，使其不能憶念《金剛經》時，再治以罪可也。」余曰：「使投人胎，豈非便宜於彼；且投胎數次，則受報當在數百年後，豈不遲誤？」左右曰：「使其投暫生即死

胎，數歲即已數世矣，蓋彼造業有造業之果報，誦經亦有誦經之功德，二者皆不可沒，他日分別受報，兩無差忒也。」余遂允之。

11 問：人死以後，其神志是否惛恍如夢中，抑清醒如平時？

答：清醒如生時。

12 問：入冥在每日何時，審案時間多少？

答：最初在每日晚間，其後日間亦能往，但須在下午，來去皆乘肩輿，行走甚疾。審案時間，每次數小時，然遇複雜案件，亦有延長至數日者，但此類案件極少耳。

13 問：入冥時身體是否現睡眠狀態？

答：入冥時，身臥床上，狀似熟眠，不飲不食，亦不饑渴。或時當入冥，而親朋忽至，又不便以此事告之，則瞑目對答，狀似失眠，客如有問，亦可隨答，但不能出語發問，亦不記憶與客作何語耳。

14 問：由冥回陽，精神亦覺疲倦否？

答：精神微倦，狀似失眠。

15 問：冥間亦有飲食否？

答：有。但不許飲食。

16 問：冥官服裝如何？其公文程式又如何？

答：余為冥判時，尚在遜清年間，故其服裝及公文程式，均與滿清無異；但至民國以後，恐又已改從新制矣。

17 問：冥官亦有俸祿否？

答：有。但對人毫無用處，故未領取耳。

18 問：冥刑分多少種類？

答：冥刑種類甚多，較之陽世慘酷百倍，若自今人視之，必以為慘酷之刑矣。然就余經歷，人類寧在人世受刑，切不可在冥司受刑也。陽世受刑，刑畢即止，陰司則刑後又須再刑，譬在陽世殺害十命，罪止一死，陰司則必用刑十次，刑畢再判其轉生十世，皆被人殺斃；至於鋸解、碓磨、刀山、油鍋等刑，皆係實有，孽報可畏，有如此者。

19 問：冥司所最重者，為何種之德行？所最惡者，為何種之罪業？

答：冥司所最重者，男為忠孝，女為節孝，此二種人雖有罪業，亦必為之減輕，所最惡者為淫殺二業，殺業又較淫業尤重，至若因淫而殺害人命者，則二罪俱發，罪加一等。古人云：「萬惡淫為首，百善孝為先」，誠非虛語也。

20 問：冥司既無成文法律，則罪輕罪重，如何衡量？

答：此視其犯罪之動機與所生之結果，衡情酌理，以定輕重。今姑以竊盜為喻，如竊者本迫於生計，非有妄用；或被竊者係一富人，數

又不大，於富人生計，並無影響，富人視之，亦不甚惜；又或所竊者係將攜往嫖賭煙酒不正當用途之錢，則其罪尚輕。萬一富人被竊，使婢僕受責，以致氣憤自殺者；或貧人買米買藥之錢，因失竊而致餓斃或病之者；或被迫還挺身回鬥以致殺人命者，則案情甚重，又不可以尋常竊案視之矣。

21 問：冥司判罪亦間有錯誤否？

答：否！冥司對於犯人罪狀皆早有精密調查及確實證據，故審判極為公允，從無錯誤之事。

22 問：吾人一日之間，一生之內，念起念滅，不知多少，為善為惡，即自己亦不能盡記，冥司記人功過，瑣細必錄，又何其不憚煩如此？

答：人之思想，如念起念滅，旋作旋忘，如空中鳥跡，水面浮漚，所關係者至微，則冥司亦不予記載。如一心專注，念念不離，則雖未見之行為，亦有功罪可錄；若由想成行，則功罪愈顯矣。

23 問：大修行人，死後亦須到冥司聽判否？

答：冥司所管者皆業中人，或庸碌無大善惡者；若大修行人，死後立登天界，不由冥府經過，若是者冥冊無名，無可審判也。其或昇天稍緩，尚須由冥府經過者，冥官或避位迎之，其魄漸行漸高，如步雲梯，及近庭案，則高齊屋脊矣。若是者點名一到，隨登天界，亦無可拘繫也。

24 問：冥司亦有洋人否？若有洋人，則彼此言語如何會通？若無洋人，則洋人死後，歸何處審判？

答：余為冥判適值庚子歲，八國聯軍攻破北京之後，中外軍民，死者甚多，冥中曾見少數洋人到案。然冥中亦有自能通其語言，又嘗受理一死難提督名×××者，亦有忠誠衛國慷慨捐軀者，余親見彼等均直升天界，未嘗提審。且中國冥府已非一處，則歐美各國亦知另有冥府，方合情理也。

25 問：冥府何以常用陽人為冥差？

答：因富貴中人，其第宅常有眾神守護，其左右給使之入，又多年輕力壯，陽氣旺盛，故鬼役不能近其病榻；譬之武將病歿營中，其四週警衛森嚴，槍砲林立，營內兵士，又皆少年，陽氣蒸灼，鬼役無法近前，故必用生魂攝之，方可到案也。

26 問：刀殺及其他慘死之鬼，身首不全，其靈魂與平常病歿之鬼，有分別否？

答：其靈魂具全，無異常鬼，惟面目稍覺模糊，又傷處帶有血痕，且容貌慘戚，若有痛苦耳。

27 問：鬼亦有消滅之期否？

答：有。余所見故鬼，遠至宋元而止，至於唐代以上之鬼，絕對未見。殆因年代過久，早歸消滅矣；除非成仙成佛，不能萬古長存也。

28 問：人由少至老，容貌漸變，鬼之容貌，是否亦逐年衰老？

答：鬼之容貌與其病歿之時相同，似不因歲久而變衰老。

29 問：陰間亦有晝夜及日月星辰否？

答：陰間亦有晝夜與陽世同，惟絕未見日月星辰，其情形有似四川大霧及華北黃沙天氣相似，不及陽世之明朗也。又每日八時後至十一時止，鬼畏陽氣之薰灼，皆避匿陰暗之處，午後漸多外出矣。

30 問：陰間亦有寒暑四時否？

答：有。惟夏日不及陽世之熱，冬則較陽世尤寒。

31 問：陰間亦有飲食否？陽人所化紙錢，陰間能受用否？

答：亦有飲食，其蔬菜亦有多種。陽人所化紙錢，彼等亦可用以購物。

32 問：亦係每日三餐否？

答：每食一次，可飽多日，並非日必三餐也。

33 問：亦有睡眠否？

答：亦有床榻褥等。但未見睡眠，僅隨處徙倚，瞑目稍息，即同睡眠，非如陽人每睡必七八小時也。

34 問：亦有街市商店否？

答：有。惟規模甚小，與人世小店無異；所售多飲食雜用之品，惟無偉麗堂皇如人間之大公司及洋行者。

35 問：陽世所供飲食，鬼神亦受用否？

答：然。惟聞其氣而已，非真食也。如在夏日，有食品二碗，一供鬼神，一則未供，已供者必較未供者先敗，蓋已被鬼神攝其氣也。

36 問：冥司飲食較陽世孰美？

答：恐不及陽世耳。

37 問：亦有家庭眷屬否？

答：有。但不必為陽世原來之家庭，蓋冥間亦有婚娶及生育也。

38 問：鬼亦就其墳墓為棲息處否？

答：然。

39 問：人初死時靈魂離體亦有痛苦否？

答：人類死時，皆有疾病，靈魂離體，如啟戶外出，初無困難，回視以前疾苦，反若脫然。其或顧念妻子，或留戀財產，心力所持，氣息未斷，則靈魂不易脫體，是時最苦。若是人天性淡泊，對於妻子財產，並無貪戀之心，則靈魂離體，直如脫衣而出，毫不費力矣。

40 問：僧道誦經，超度幽靈，於亡人究有利益否？

答：僧道誦經，於亡人有無利益，殊不可一概而論。譬如其人生前大善，死後立升天界，彼固無須此功德為也。若其人生前大惡，死後立墮地獄，彼亦不易享受此功德也。至庸常之人，生前無大善惡，得誦經超度，則幽冥增光，罪業減輕，利益殊巨；惟誦經之人，道行高低，亦有莫大關係。若誦經之人，係高僧或孝子賢孫，則誦經一卷，抵庸僧所誦十倍；或雖係庸常僧道，至誠恪誦，亦有相當利益；若無行僧道，心不專誠，則利益殊微，或且毫無利益，但亦決不至有過耳。惟誦經最好在亡人七七四十九日以內，過此以往，恐亡人業已轉生他界，其功德輾轉存記，死者不能即受耳。

41 問：鬼與人數，孰多孰少？人畏鬼，鬼亦畏人否？

答：陰間鬼數較人數為多，來來往往，挨籬傍壁者，到處皆是。人行中道，鬼多行道路兩旁；人行明處，鬼多行暗處。然人畏鬼，鬼亦畏人，鬼見人來，亦必趨避之。正人君子，鬼必敬之，其所侮弄者，

皆心術不正，時運衰微之人耳。吾人自午後至晚間，行路勿走兩旁及陰影處；晚間出門，宜緩步，或稍作咳聲，令其趨避；不然，出其不意，鬼被衝到，人身亦作寒噤，蓋陰陽相搏，彼此均覺不平也。

42 問：鬼之行走與生人有分別否？

答：鬼足部模糊，若行烟霧中；行走甚捷，不似人之遲緩。

43 問：鬼畏雞鳴，何故？

答：陽光將至，靈魂不安，故不得不趨避耳。此與吾人畏機器火鍋爐間之熱氣相似，然有操行之鬼，則亦不畏雞鳴也。

44 問：先生宿根如此，迴出尋常，不知來世亦能免除輪迴否？

答：超出輪迴談何容易？即余來生，亦不能免。曾託同事調查，據云：「余來世當須投生河南、南陽一帶。」但數十年來，人事變遷，不知冥註有更改耳。

45 問：冥中官吏亦有投生轉世者否？

答：有。譬如現任公務人員，另謀高就，自較常人為易。

46 問：鬼之投胎，係受胎時即往，抑出胎時方往？

答：二者均有。

47 問：眾鬼芸芸，久淪幽趣，何不早求出離？

答：人少鬼多不敷分配，且須所投之家，與鬼原有因緣，方得前往，如其人生前交際廣闊，相識者眾，則投胎自易。如貧窮之人，老死不出鄉里，平素與人甚少交往，則沈淪鬼趣，機緣難湊，故必須久候，遇有緣者乃往投生。

48 問：三教鼎立，信仰各殊，冥司所重為何教？

答：三教皆重，然最重佛教。

49 問：學佛者死後生極樂世界，學道者生洞天福地，儒教死後往生何處？

答：亦生天界，決不消滅。

50 問：先生後來何以不為冥判？

答：余因不願久為，屢次乞休，皆不獲允。後同事者教以多誦《金剛經》，依法行之，積滿二千以上，遂不復生。

51問：先生平日亦能見鬼否？

答：余為冥判時，不論出神與否，均能見鬼。民初以後所見漸少，民十（一九二一年）以後完全不見。

52問：首次入冥如何通知？

答：一夕於夢中，見古衣冠人，入室造訪，謂有事奉懇，幸祈幫忙。

余曰：「何事相委？但恐無力耳。」其人曰：「君第惠允，無弗能

者。」余不知來意何屬，惟其禮貌恭敬，態度誠懇，情似難卻，遂含糊允之。其人意似甚喜，相約數日後，即來迎迓，遂別。醒後自以為夢，殊不留意。遂四五日，夢中其人又至，謂余曰：「前承惠允，特備車騎，專誠奉迎。」余時見一馬車，停於戶外，遂偕其登車。未幾至一公廨，下車入內，其人導余至一廂房，坐少頃，即請余升堂審案，提一罪犯至，左右陪審，陳述原委，請余判決。余曰：「素不知情，何敢妄判。」左右曰：「君誠心揣擬，意思如何，即全照辦。」余稍細思，即曰：「如此而已。」左右曰：「諾」。即請余簽署判詞，提罪犯去，仍以馬車送余歸。

53 問：先生父母亦知情否？

答：余最初保持秘密，不敢聲揚；後來父母見余獨處空齋，而間有與人晤談之聲，漸知其情。蓋余自為冥判後，常有冥中友人往來，惟余能睹能聞，眾皆不能，惟聞余語耳。

54 問：鬼友來時，亦需招待飲食否？

答：清茶一杯，已足盡情。

55 問：冥間亦有年節假期否？

答：與陽世無異，遇陰曆、新年，及清明、寒食、中元、中秋、冬至等節，亦必放假數日，但尚無星期耳。

56 問：鬼何以能幻形？

答：凡鬼皆能變幻，但須得冥司許可。

57 問：曾審何重要案件否？

答：一切案件，皆甚平常，絕無在情理之外者；且罪狀昭然，證據確實，從無複雜難明之情形。

58 問：曾至各處遊歷否？

答：未。

59 問：牛頭馬面是否真有？

答：皆假面具，以怖凶魂；若良善之魂，不現此惡相也。

60 問：鳥獸之魂，仍作鳥獸形狀否？

答：此另一部份所轄，余殊不知。

61 問：陰間亦有念佛修行者否？念佛誦經，既有如此功德，則陰間諸鬼，何不速念以求超升？若不知念，何不效人所念？

答：一到陰間，即為業力障蔽，自然不知念佛誦經；即吾人念佛誦經，彼亦若無所見聞。故修行當乘此一口氣未斷時，氣斷則難以為力矣。

62 問：鬼既能視於無形，聽於無聲，何以對於吾人念佛修行，反若不見不聞？

答：自己業力所障耳。試觀世人，或本無信仰，或迫於饑寒，對吾人念佛修行，亦屬見如不見，聞如不聞；即使偶然見聞，然人欲牽纏，或信心不起，或志向不堅，終於不修不念，與鬼之不見不聞何異？

63 問：鬼說話之聲音與人何別？

答：其聲尖銳而短促。

64 問：自鬼視之，人鬼雜居；自人視之，幽明兩隔；畢竟疆界如何分野？

答：似有分界，又似無分界，此種情況，實難明言。

65 問：生人之魂與死者之鬼，其形狀顏色，有無差別？

答：向未留意，當然稍有分別。

66 問：鬼亦有何種感想？

答：亦覺甚苦，故其言多慘戚。

67 問：鬼投胎時，冥司有無教誡，令其回惡向善？

答：無，惟投禽獸胎時，鬼不令知情，必幻作男女或樓閣等景象，使其樂於入彀。

68 問：青天無雲，日月普照，何以不能燭及幽界？是否有物障礙？如謂陰陽異域，何以又人鬼同行？

答：常有雲霧遮斷，故不睹青天日月，但鬼能到陽間陰暗之地，尤其在夜間，故可人鬼同行。

69 問：冥司奉何正朔，一切公文，亦書年月日否？

答：在滿清時則奉滿清之正朔，公文所書月日與陽世同。

70 問：人既由鬼投胎，然冥媾新生之兒，又係何物投胎？

答：人死後之餘氣所投。

71 問：冥媾所生之兒，將來亦能投胎否？

答：不能。

72 問：陰間亦有風雨霜雪否？

答：未見，但遇陽世風雨霜雪時，陰間諸鬼亦苦寒冷而現瑟縮不寧之狀態。

73 問：鬼亦有應酬及慶弔禮節否？

答：與陽世無異。

74 問：香燭有何用處？

答：燭取其光明，香則招之使來耳。

75 問：爆竹有何用？

答：鬼畏爆竹，似不宜用。

76 問：念佛經有大功德，念儒書亦有功德否？

答：亦有功德。

77 問：佛之護法神為韋陀，道為王靈官，儒亦有護法神否？

答：不知。儒不以神道設教，似無護法神之必要，然其經籍受鬼神呵護，亦無疑義也。

78 問：冥司俸祿何自而來，是否亦有錢糧捐稅等項收入？

答：曾以此向同事詢問，彼等囑余勿問，故不知。

79 問：人頭上之光以何色為善惡？

答：紅白黃為善，黑為惡。

80 問：鬼由人變，人由鬼生，畢竟世間先有人，抑先有鬼？

答：此當分二方面言，遠古以前，混沌初闢，淳朴未散，自先有人而後有鬼，若在後世，自先有鬼而後有人。

81 問：鬼亦憶及其陽世妻室兒女否？

答：亦甚憶念，然日久自淡。

（其餘尚有三條，以無關重要從略）

讀《幽冥問答錄》書後

世傳神荼鬱壘能啖鬼，鐘馗能捉鬼，羅雨峰能視鬼畫鬼，張道陵能役鬼神，而前人筆記，謂阮瞻作無鬼論，被群鬼揶揄，驚而擱筆。觀此，則《山海經》、《搜神記》、《齊諧》、《太平廣記》諸書，未必盡屬無稽。蓋宇宙間怪異事所常有，孔子不語怪力亂神者，以導民於常，不言其變耳。近代科學昌明，侈言破除迷信，鬼神之學，遂鮮研究。意者人之魂魄，生時稱為靈魂，死後不散則名為鬼，佛氏名為中陰身，其聰明正直、忠孝節義之人，死後則可為神。左傳云：「新鬼大，故鬼小。」以鬼之為物，有形無質，所謂大小，當是濃淡之分，久則消散。故楊子曰：「新死者其鬼澆，時久者其形漠」，胥斯理也。余雖未嘗得見神鬼，但親友中，目擊怪異之事，歷有所聞。茲引證數事，以明此《錄》內容，當非虛構。

1 先母李太夫人，曾云外叔祖士修公，死去三晝夜，竟再活十九年。

公當日親述冥間經過情形，歷歷如繪，決非荒誕。事緣有與公籍貫姓

名年歲相同之人，僅出生時辰與所居有巷頭巷尾之別，遂被冥差誤拘。迨審訊知為張冠李戴，遣公還陽時，其人亦即身亡。而公誤被杖責，兩股竟生大瘡，月餘方得平復。此一事也。

2 內兄易厚慈君，於死後回殃夕，顯形如生平，全家老幼暨戚友數十人，俱見君撫棺太息，向祖先致敬，向親屬點頭，跪其父前，無限淒戀，在靈前徘徊不去，至天明方始消失。嗣是其家人有病危者，君必出現；若作維護迎接之狀，則病者必殆。此又一事也。

3 余兄惺父，少時隨宦豫章，某夜在官廨閒廳內洗澡；忽見一穿白衫裙纏足婦人，手持燭台，由東廂步入西廂，經過面前，距離僅丈許；面如黃蠟，容色愁慘，陰氣逼人，不覺毛骨悚然，大病匝旬方愈。此又一事也。

4 民國四（一九一五）年九月，余偕符夢松、陸拜葛、杜公輔三君，至新會縣城公幹，借住共和學校。是晚有友邀往城外設宴洗塵，夜深散席，城門已閉，乃取道某氏廢園回寓。符、杜二君先行，見白馬在

路旁嚙草，舉燈照之，詎化為鬼，滿面血污，張手向二人猛撲。陸君行最後，見一丐坐路隅，反穿羊裘，頗以為異，停步火之，遽變為披髮吐舌之鬼。三人先後受驚，各不相顧，狂奔回寓，汗透重襟，寒熱交作；但余竟無所見，友人慶余運氣佳勝。其實余素患近視，是夜月黑，未攜燈火，正苦小徑崎嶇，荒草沒脛，步步為營，無暇旁矚，或因此幸免驚怖耳。此又一事也。

5 余故里周溪婦女，以世亂年荒，生命朝露，聯同齋戒設壇，推信女十六人輪班虔誦《五公經》，七晝夜梵聲不斷，冀祐一村安寧。果然精誠感格，誦至第三日，壇中忽覺異香濃烈；所供淨水，變為淡紅色，再變為淡金色，水泡冒起如連珠不絕；凡屬玻璃器皿，悉現五公菩薩法像，眉目生動，老少服色各不相同；繼而庭間金砂下降，屋頂紫霧籠罩；尤奇者，五公喜愠，隨人之信仰與否而異，闔村男女老幼，爭相羅拜；病者求施淨水，多獲痊癒。如是顯靈三日，惜有剛吃狗肉之人，混入參觀，瑞應竟滅。其事甚確，誠屬不可思議。此又一事也。

6 高姻丈伯循有遠戚周某，瀘縣人，娶媳張氏，悍潑忤逆，其子懦弱不能制，老夫婦隱忍已非朝夕。某夜忽同夢天上露金字一行，文曰：「六月十三日雷劈周張氏」，以為積金所成，未加注意，詎料翌晚復夢如前，其子亦然。僉以此婦雖然不孝，但其罪不致上動天誅，乃惻然虔禱，願各減壽，代為求宥，時在五月底，距期尚遠。張氏初不置信，行為如故，及至是日上午，仍然風和日麗，毫無影兆，張氏嘲笑翁姑迷信，邀鄰人抹牌為戲；詎至午時，天際忽起烏雲，大雨如注，雷電交作，張氏駭奔樓上，嚴閉門窗，匿身大衣櫃中。無何霹靂一聲，樓上門窗洞啟，果將張氏攝至街前轟斃，並將樓下某夫妻及其子震死，鄰人多方救治始甦，但其子額角被電火灼傷，痊後仍留黑痣，百治莫去。此又一事也。

其餘所聞仙佛神鬼妖魅之事尚多，不及備舉，特錄數則，以供研究

甲申（一九四四年）初夏，余偕方子樵、劉紀文、謝仙庭、孫義慈諸先生，及家兄惺父遊丹霞山，舟中無侶，偶談怪異之事，方公出其

《幽冥問答錄》見示，云是林參謀長黝襄，曩年任陸軍大學特別班主任時，與黎教官澍，彼此問答冥間諸事所記載；囑為付梓，俾世人知有鬼神，常生警惕之心，則社會上罪惡，或可減少幾許，對於世道人心，不無裨益。余受而讀之，證以平日所聞，有鬼有神，若合符節。余謂此項筆記，應視作勸人為善之感應篇讀，若視為導人迷信，則未足以語子樵先生之婆心也。

甲申（一九四四年）孟蘭節日三水杜之英敬識

輪迴問生死答客 七則

聖嚴法師

1 問：人類死了，當真還有轉生的機會嗎？有什麼證據呢？

答：人之有生必有死，有死必有生，它的可能性，真像一件事物的作用，與反作用不能分開，進了飲食，必定有所排泄，一樣的簡單明瞭。物質的原素，永遠不會消滅，精神的主體，也永遠存在。至於要問證據，正因精神的主體，不是物質的原素，所以不能用求證物質原素方法，來求證精神主體來去，所以只能用精神來領會精神。宗教的作用，能夠提煉精神的成分，提高精神的效能，所以唯有在宗教的經驗之中，始可求得人類生死輪迴的現量境界。

2 問：人死之後，就是鬼嗎？

答：這倒不一定的，六道輪迴之中，鬼道只是六分之一的可能性，所以人死之後，可能就是鬼，但也很可能不是鬼。

3 問：人死之後，有的會顯靈，有的則毫無音訊，並且不論是兇殺惡死，或者是壽終正寢，都是如此，這是什麼道理？

答：剛才說過，人死之後，可能是鬼，也很可能不是鬼。如果生在鬼道，如有必要，或者由於陽世眷屬的召請，鬼自可能顯靈；倘若生時有大福德，死後即可生天，生天之後，即不會再來人間顯靈；或者生時罪大惡極，死後即墮地獄，下了地獄，也不會有其自由行動，所以也不會顯靈；再如人死之後，即去旁生畜道之中，自亦無從再來顯靈。另外一個理由：陽壽已盡，已經該死而死者，不論其為惡死或善終，都會納入一個規則的系統，這好像是部隊改編，離開此處的組織，便會去向另一個部隊限時報到，故亦沒有機會在外閒遊肇事的可能。如果命不該死，就要像敗退的散兵遊勇了，他們沒有立即歸趨，只得在外東闖西蕩，直到政府為之成立收容所，予以安排之後，此一混亂的現象，才會結束，但在這種混亂的過程中，生人固然害怕他們，他們也是最覺困惱的階段。

4 問：歷史上有很多偉大的人物，一定也有他們偉大的靈魂，為什麼絕對的多數，如孔孟之流，死了兩千多年，儘管後人膜拜，也不見他們顯靈呢？

答：佛教的宇宙觀是無限大的，佛教的世界觀也是無限多的。那些偉大的聖賢豪傑，為了他們的願力，來到我們的地球世界，從事搶救的工作，當他們的工作任務，到了一定的際限時，他們就會離此他往。他們的願力無限，宇宙無限，世界無限，人類的世界無限，眾生的世界無限，以其無限的願力，往返於無限的世界之中，在我們這個極其有限的時空之間，來探索他們的來龍去脈，自是莫測高深的事了。

5 問：依照尊說，人死之後，不一定是鬼，那麼人死之後，何必超度？

答：根據佛教的觀念，人死之後，通常都有個中間的過程，叫做「中陰身」時期，共有四十九日，在此四十九日之內，亦如法院訴訟尚未判決而予交保候訊之際，四十九日一到，即是判決成案，該當如何，

即予如何。所以人死之後，眷屬為之超度，乃在為其增德，以期減輕罪業，增長福力，但此僅為助緣，而非絕對的主因。

6 問：轉生投胎，其過程究竟如何？

答：根據佛教的觀念，一切由業力與願力的牽引，非由靈魂的主宰，先由中陰身，循緣而至父母之處，若遇父母交會，即起男女淫欲顛倒之想，此念一起，隨即入胎，經過住胎十月，便是哇哇墮地了。

7 問：但是曾有許多見聞，並非如此投胎的，往往在嬰兒臨盆之前，產婦或其家人，見有異象現前，或人或畜，見後忽然不現，產婦隨即臨盆了，此當怎麼解釋？

答：這種現象是有的，但卻不是經常，我們不是常常聽說有借屍還魂的故事嗎？借屍還魂的原則，是此一生人的生理機能，仍然是健康的，但是他的陽壽已經到期，正當他死去之時，即有另一個不該死而又冤枉死了靈魂，來接收他們肉體住進去。正像有一幢房子還是好好，但是它的主人必需出遠門，並且不再打算回來的話，另外一個無家可

歸的人，豈不可以搬進去住呢？再說到本題的現象，也正是這一同類的道理，人的壽命，有長有短，可以活到一百多歲，也可能落地便死，那麼這些異象的發生，也是借屍還魂了。

中華淨土宗協會
淨土宗文教基金會

11059台北市信義路五段150巷22弄41號

電話：02-2758-0689

傳真：02-8780-7050

E-mail：amt@plb.tw

淨土宗網站：<http://www.plb.tw>